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經錄取為_____學系(所)

學士班/碩士班 新生，茲無法於____年 月 日前送繳

原就讀學校之學歷證明正本，本人承諾於____年 月 日前

補繳查驗，若有不實之情事，或所繳各項證件不符資格者，

願接受取消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國立金門大學

學生姓名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